

技術詞彙表

本詞彙表載列本文件所採用且與我們及本集團業務有關的若干詞彙的闡釋。該等詞彙及其特定涵義未必與有關行業所採納的標準涵義及用法一致。

「建築事務監督」	指	具有建築物條例賦予該詞的涵義，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指政府屋宇署署長
「屋宇署」	指	政府屋宇署
「建築物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123章建築物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土木工程拓展署」	指	政府土木工程拓展署
「承建商管理手冊」	指	發展局發佈的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的承建商管理手冊—修訂版B-14，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建造業議會」	指	香港建造業議會，根據香港法例第587章建造業議會條例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成立的法定機構
「僱員補償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282章僱員補償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環運局」	指	政府環境運輸及工務局，曾是政府的一個決策局，於政策局及政府總部重組後，其職責現時已由環境局、運輸及房屋局以及發展局工務科接管
「甲組」	指	認可承建商名冊內甲組相關工程類別，投標上限為價值不超過1億港元的合約。甲組承建商指符合甲組資格的認可承建商。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

技術詞彙表

「乙組」	指	認可承建商名冊內乙組相關工程類別，投標上限為價值不超過3億港元的合約。乙組承建商指符合乙組資格的認可承建商。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
「丙組」	指	認可承建商名冊內丙組相關工程類別，投標上限為價值超過3億港元的合約。丙組承建商指符合丙組資格的認可承建商。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
「ISO」	指	國際標準化組織(總部設於瑞士日內瓦的非政府組織)所公佈用作評估企業組織質量系統的一系列品質管理及品質保證標準的英文簡稱
「ISO 9001 : 2008」	指	質量管理系統的國際認可標準，針對質量管理系統能否有效達到客戶要求，訂明持續改善設計、開發、生產、安裝及服務質量保證的要求
「ISO 14001 : 2015」	指	國際公認的企業環境管理標準，旨在認可企業對環境的良好行為，並規定一系列公司活動(包括自然資源使用、處置及處理廢物及能源消耗)的控制
「認可承建商名冊」	指	發展局工務科持有的認可公共工程承建商名冊
「總承建商」	指	直接與項目的僱主訂立合約的承建商，並承擔滿意完成建築工程的全部責任。於建築地盤營運的總承建商或主承建商必須根據建築物條例就進行新建築工程的能力及責任註冊，並就政府工程獲得發展局工務科認可

技術詞彙表

「OHSAS 18001：2007」	指	國際公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規範，規定了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的要求，使組織能夠制定及實施考慮到法律要求及職業風險信息的政策及目標，並提高其職業安全與健康的表現
「履約保證」	指	承建商為妥善履行及遵守合約的所有條款及條件而以履約保證方式向其客戶提供的金融機構擔保。其通常於合約實際完成後解除。履約保證金額(如有)因合約而異
「私營界別項目」	指	並非公營界別項目的工程合約
「公營界別項目」	指	源自政府或香港法定機構的工程合約
「報價」	指	透過相關供應商及／或分包商的報價要求而與我們的供應商及／或分包商訂立合約的類型
「道路及渠務工程」	指	就我們的業務而言，一般指公路混凝土結構擴建、更改路口、建造地下排水渠、沙井、電纜槽、安裝總水管、污水管改道及建造臨時交通裝置
「地盤平整工程」	指	就我們的業務而言，一般指拆除、地盤清理、挖掘、斜坡平整及安裝臨時工程構築物，包括鋼板樁、支撐設備、地層處理、混凝土方塊放置及進出層
「結構工程」	指	就我們的業務而言，一般指建造與行車橋工程有關的鋼筋混凝土結構、擴闊橋樑及安裝及建造陸上高架橋的橋樑、建造升降機井、建造隔音屏障地基的混凝土基腳及建造擋土牆
「分包商」	指	就建築項目而言，由總承建商或涉及建築工程的另一分包商委任的承建商，其一般承建建築工程的特定工序

技術詞彙表

「競標合約」	指	透過競標程序取得的客戶合約的類型，一般要求在指定時間內提供建築服務，其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客戶－主要委聘條款」一節
「發展局工務科」	指	政府發展局工務科
「營運資金」	指	用於日常買賣經營的業務資本，按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計算